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2019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采购信息表

十、预算绩效情况表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表

十二、专项转移支付申报公开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第一部分

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全县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责任。

2、承担规范全县国土资源管理秩序责任。

3、承担优化配置全县国土资源责任。

4、负责规范全县国土资源权属管理。

5、承担全县耕地保护责任，确保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

6、承担及时准确提供全县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组织全县重大土地调查专项，指导全县地籍调查、土地登记和土地分等定级工作。

7、承担全县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

8、承担规范全县国土资源市场秩序责任。

9、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10、负责全县地质勘查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

11、承担全县地质环境保护责任。

12、承担全县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责任。

13、参与拟定我县土地、矿产资源经济政策和专项收入分配、使用管理制度，参与国土资源有关资金、基金的收取、使用和财务监管；参与指导监督全县土地、矿产资源收益和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资金的收取和使用。

14、推进全国国土资源科技进步。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15、拟定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发展规划、行业管理政策、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承担规范测绘地理信息市场秩序的责任，组织查处测绘违法案件，组织协调地理信息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协调全县地理信息产业建设。

16、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土地登记、林地登记等不动产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起草不动产统一登记规范性文件，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拟定不动产权属争议的调处政策；推动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

17、负责全县国土资源部门领导干部的管理工作。

18、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单位人员编制共计334名，其中，行政、参公及工勤编制28人；在职职工人306，离退休人员30人。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工作职责，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内设9个职能股室，9个下属二级机构。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夏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国土资源开发投资管理中心、土地收购储备交易中心、地价评估事务所、乡镇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土地开发复垦整理中心、土地规划勘测队、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乡镇国土所。

第二部分

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加变化情况说明

2019年收入预算2717.9万元，支出预算271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717.9万元，较2018年增长13%，2019年支出预算2717.9万元，较2018年增长13%，预算增加主要原因是2019年人员工资调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人员，集体土地使用权发证项目支出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0.7万元。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台，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9万元；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台，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9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河南省商丘市夏邑县国土资源管理局共有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部门暂未编制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